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生活服務產業系

生活應用科學碩士班研究生更換指導教授申請單

年級、組別				申請日期	
學生姓名				學號	
新任指導教授姓名				職稱	
指導教授通訊地址(含聯絡電話)					
新任共同指導教授姓名				職稱	
				證書字號(非本校專任教師者須填寫)	
服務單位(非本校專任教師者須填寫)					
原任指導教授姓名				職稱	
原任共同指導教授姓名				職稱	
服務單位(非本校專任教師者須填寫)					
論文題目	論文性質	☐ 學術研究論文 ☐ 技術報告 ☐ 創作論述			
	原題目(中文)				
	更換後題目				
	原題目(英文)				
	更換後題目				
系主管簽章		原任共同指導教授簽章	原任指導教授簽名	新任共同指導教授簽章	新任指導教授簽章
備註		1. 研究生因特殊原因更換指導教授時應填具本單。 2. 本單經原任指導教授、新任指導教授、(若有共同指導教授者，尚需原任、新任共同指導教授簽可，若無則勉)及系主管簽可後送系辦公室彙整備查，系辦公室影印一份送交教務單位存查。			